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16-054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6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分别于2016年6月9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2016年6月16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5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交易各方等共同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进行认真核查、落实和回复，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但由于工作量比较大，经申请，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回复工作将相应延期，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公司完成本次回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发布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并另行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4日